

國立中央大學 104 學年度碩一新生英文能力鑑定考試 應考須知

一、考試日程

104 年 10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:40~12:00。

二、考試地點

- （一）管二館、鴻經館及科二館。
- （二）試場依系所及學生證號碼入座，試場分配表於考試前一天公告在上述各館大樓前，以及教務處招生組網頁。
- （三）試務辦公室設於管二館 I1-005 教室（地下一樓）。

三、應考學生

- （一）本項考試之應考學生為本(104)學年度入學之碩一新生(不含碩士在職專班)。各系所參與本項考試情形如下：

系所名稱	未達標準之補救措施	其他規定
中文系、哲學所、歷史所、學習所、物理系、物理系生物物理碩士班、數學系、化學系、光電系、光電系照明與顯示科技碩士班、光電產碩專班(104 年度秋季班)、統計所、天文所、化材系、土木系、機械系、機械系光機電工程碩士班、能源所、營管所、企管系、資管系、財金系、經濟系、會計所、產經所、人資所、電機系、資工系、資工系軟體工程碩士班、通訊系、網學所、地科系地球物理碩士班、大氣系大氣物理碩士班、應地所、客家系客家社會文化碩士班、客家系客家政治經濟碩士班、客家系客家語文碩士班、法政所、生科系、認知所、生醫系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碩士班、生醫系生物醫學碩士班、遙測學程	修習並通過「碩一英文」	1. 認知所考試入學生不須考英文。 2. 產經所法律組選考法學英文的考試入學生不須考英文。 3. 物理系、物理系生物物理碩士班未通過者由系所輔導自學。 4. 天文所未通過者由系所輔導自學。 5. 機械系、機械系光機電工程碩士班、能源所未通過者，依系所規定出具語言檢定成績證明，未通過最低門檻者，須修習「學術英文閱讀與簡報」或「工程日文」。 6. 網學所未通過者由師長指定閱讀，並通過測試。 7. 生醫系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碩士班未通過者，依系所規定須通過校外語言檢定考試(檢定考試項目及成績最低門檻請洽詢該系所)。
英文系、法文系、藝術所、環工所、材料所、工管所、太空所、水海所	不須參加本項考試	

- （二）應考名單請向各系所查詢。

- （三）103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研究生因請考試假未參加當年度鑑定考試者，以及休學或保留學籍生於本(104)學年度復(入)學者，均應參加本次考試。

- (四) 本校外籍碩一新生依系所規定參加英文能力鑑定考試，未達標準者須依系所規定完成補救措施。

四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考試時須攜帶學生證，並放置於桌面，以便查驗。
- (二) 作答前，請核對答案卡上之學號、姓名及系所別是否正確。
- (三) 英文作答方式係以答案卡劃記，請自備 2B 鉛筆、橡皮擦，修改時不可使用修正液(帶)。
- (四) 除學生證及應考文具外，行動電話及其他物品均須放在臨時置物區。
- (五) 手錶、行動電話等所有物品於考試時間內不得發出聲響，違者扣減該科次成績五分。